

## 谈判采购邀请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云南省2020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非招标方式采购代理服务规范》等规定，普洱市中医医院《春夏秋冬药食指南》出版印刷服务采购将于2020年7月10日9时00分以谈判采购方式进行，诚邀具有相应项目服务能力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1 采购人：普洱市中医医院

2 项目名称：普洱市中医医院《春夏秋冬药食指南》书籍出版印刷服务采购

3 项目编号：普中采2020003

4 项目概况

4.1 采购内容：普洱市中医医院《春夏秋冬药食指南》的出版、印刷（1000册）、多媒体光盘、设计制作、排版、审核、校对修改等编辑及征求意见样书。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备注
1	出版	1项	省级或省级以上出版社发行
2	印刷	1000册	不包括9本三稿样书

具体内容详见“谈判采购文件”。

4.2 采购预算价：68600.00（陆万捌仟六佰元整）

5 质量要求：按采购人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6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供货完成。

7 供应商资格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和以下要求：

-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7.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7.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7.4 参加此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7.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7.6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0.7 特定资格条件:

7.7.1 投标申请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7.7.2 投标申请人必须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应包括“出版物印刷”。

7.7.3 投标人须持有有效的省级或省级以上新闻出版部门颁发的《图书出版许可证》及《印刷经营许可证》。

7.7.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成员不超过2家(含2家,即1家出版社和1家印刷厂),联合体各成员必须按规定签订联合体协议(格式详见附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7.7.5 投标人无重大违法失信不良信用记录。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申请人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参与本项目的申请人信用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进行报名前,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完整网页截图,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 8 报名事宜:

8.1 报名时间: 2020年07月06日至2019年07月07日(上午9:00-11:30 下午15:00-17:00) (北京时间)

9.2 报名地点: 普洱市中医医院门诊楼四楼招标采购中心处报名。

9.3 报名提交资料: 1. 《图书出版许可证》及《印刷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各一份; 2.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一份(注: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提供报名前网站查询网页截图。

\*注: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逾期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将被拒绝。

10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截止时间：2020年07月10日8时30分至2020年07月10日9时00分。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普洱市中医医院药剂楼三楼国医大师多谋体教研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11 开标

11.1 开标时间：2020年07月1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11.2 开标地点：普洱市中医医院药剂楼三楼国医大师多谋体教研室

#### 11.3 现场确认时需提供的资料

11.3.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11.3.2 投标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如法定代表人报名的无需提供；若以联合体投标，各方可授权牵头单位中的同一人做为委托代理人）

11.3.3 投标人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11.3.4 图书出版许可证及印刷经营许可证（原件）

12 公告发布媒体：普洱市中医医院官网 [peszyyy.com](http://peszyyy.com)。

#### 13 应知事项

13.1 供应商在参加谈判前务必认真阅读本项目谈判采购文件全部内容；谈判采购文件如有变更，将主要以采购人官网形式发布。

13.2 采购人不接受未密封、不规范、不装订成册的谈判采购响应文件；

13.3 采购人不接受未报名、无经营资质及超过指定截止时间的响应文件；

13.4 采购人组织院内专家以综合评分法评审；

13.5 谈判后采购人将与选中的供应商签署合同并实施采购，落选者不再另行通知；

13.6 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一旦被选中，必须按时完成书籍的出版印刷，否则将被列入采购人不良供应商名单，以后不得参与采购人的采购活动。

采购人：普洱市中医医院

地 址：普洱市思茅区茶城大道13号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0879-2122536 18887900299



2020年07月06日

附件：

## 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单位（全称）：\_\_\_\_\_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同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投标活动。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_\_\_\_\_为（联合体名称）\_\_\_\_\_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报名、投标文件编制和提交以及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签约、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等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成员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